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赤峰市公司克什克腾旗卷烟营销部异地交流干部2周转用房租赁项目单一来源采购事前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赤峰计F2025059）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赤峰市公司克什克腾旗卷烟营销部异地交流干部2周转用房租赁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1.68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赤峰市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克旗经棚镇中心城区租住在80平方米以内住房，租赁期1年，租赁房屋位置距离单位1.5公里范围内，楼层在3楼及以上楼层，采光好，无街区噪音、家具齐全、室内干净卫生。房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房屋建筑、消防及有关安全规定，供应商能够保证是该房屋的合法所有权人或处分权人，房屋产权清楚，在合同签订后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赤峰市公司克什克腾旗卷烟营销部异地交流干部2周转用房租赁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赤峰市公司克什克腾旗卷烟营销部异地交流干部2周转用房租赁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24 00:00:00到2025-07-30 23:59:59。

获取方式：/。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31 09:00:00。

递交方式：其他方式，/。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31 09:00:00。

开标地点：/。



七、其他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根据采购需求，只有一家供应商房屋面积在采购标准内，距离单位最近，楼层和采光符合要求，内部设施齐全。根据《全区烟草系统采购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内烟〔2024〕17号）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拟定供应商信息名称：牛淑琴
地址：内蒙古赤峰市克什克腾旗经棚镇贡格尔社区应昌路弘坤花园小区5号楼住宅楼1单元152室公示期限2025年7月24日至2025年7月30日（公示期限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受理部门：赤峰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规范管理办公室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红山区钢铁大街3号联系电话：0476-8348064；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赤峰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规范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赤峰市公司**

地址：**赤峰市克旗经棚镇**

联系人：**林浩瀚**

电话：**0476-5222325**

邮件：**cfyc@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高科尚都ONE尚城A座10F**

联系人：**许伟**

电话：**18747986449**

邮件：**47284184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许伟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